

# 唐代帝王與佛教關係綜論（下）

湛如

## （三）對禪師的禮敬

談到武則天與佛教的關係，一定會提及她對禪師的禮敬。尤其對「兩京法王，三帝國師」的北宗禪匠神秀，深深仰慕。神秀在當時北方名聲大振，「四海緇徒，向風而靡，道譽馨香，普濛熏灼」，為一代禪宗耆宿。武則天於長安中年（七〇一——七〇四）請神秀到京師（據說神秀已九五歲）。神秀「肩輿上殿」武則天「親見跪拜，內道場豐其供施，時時問道，勅於昔住止置度門寺，以旌其德。時王公已下，京邑士庶競至禮謁，望塵拜伏，日有萬計。」（以上引文見《宋高僧傳》卷八《神秀傳》）。不僅對神秀如此，對南禪的慧能也表敬禮，派人禮請，慧能托病不出，只將得法袈裟請到長安內道場供養。在武則天的政策下，無論長安，還是南方，禪宗風靡各地，禪師輩出，對禪宗的弘傳發展，厥功其偉！

## （四）集僧尼之資造像

長安四年（七〇四）夏、四月，武則天決定在洛陽北邙山的白司馬陂，鑄造一尊特大佛像，因為造像工程巨大，耗資甚多。光靠朝廷出錢有困難，於是希望所有僧尼集資修鑄，很快收集十七萬。她自己也出脂粉錢二萬以助其事，雖然此時有內史狄仁傑等人的陳詞反對，終無濟於事，大佛的建成雖然花錢很多，但其作用難以估計，建造大佛對在民間推擴佛法，樹起佛教慈悲濟世的理念，淨化人們的心靈，維護社會的和平等等都有其歷史作用。況且造像之資大都出自寺院及僧尼之間，非出自官府，無論朝野或民間對僧尼的看法的改變也起到了一定作用。《新唐書》卷一百二十五《蘇環傳》上說：「武周之世，鑄浮屠，立廟塔，役無虛歲。」當大佛建成之後，武則天率「百僚禮祀」。又在《舊唐書》卷六《則天皇后》上說：「……禁斷天下屠殺。」此項規定持續了八年在全國範圍內禁止殺生，對佛教的慈悲戒殺的

主張在民間的普及，以及在群眾中提倡慈悲的觀念，對治國治人都大有好處。

#### (五) 餘論

佛教在武則天時代不但得到了全面恢復，同時有了長遠發展，首先改變了太宗時期的道先佛後政策，使佛教處於國教地位，「弘五戒以訓人」即是明證。建寺造像度僧也不遺餘力，一時出現了「里巷動有經坊，闐闐亦有精舍」（見《舊唐書》卷八十九《狄仁傑傳》）的情況。大雲寺遍及各州郡。在她統治期間，佛教的華嚴宗、禪宗、唯識宗、律宗紛紛趨於鼎盛，一時高僧如林。華嚴宗的法藏深得武后的禮敬，再譯華嚴，功德無量；唯識宗的窺基活躍在佛教界，不僅傳譯了大量典籍，同時撰寫了大量的佛學著作；律宗的始祖佛教史學家道宣也弘化此時，協助奘師譯經，歸隱終南撰述律著等，值得稱道；禪宗的慧能、神秀，武則天均非常仰慕，禪宗在南北兩地更是遍地開花。淨土宗的善導也在武則天時代創宗立說，舉揚淨土，天台鉅子智威，佛史學家道世都是此時的名德。同時譯事發達，著名的譯師如菩提流支、實叉難陀、義淨等大師均譯著等身，為宗派的創立，佛學爭鳴，做了理論及文獻上的準備。唐代是佛教的黃金時代，而武則天時期，在她的支持下，佛教思想理論走向成熟，宗派林立，佛教的社會地位較高，可以說武則天時代是唐代佛教最興盛的時期。

### 五、唐玄宗的抑佛

中興唐朝的玄宗李隆基，在他繼位的開元期間，唐王朝進入了全盛時期。玄宗的統治時期（七一三——七五五），主要在開

元前期，社會安定，經濟、文化日益發達繁榮，在宰相姚崇的建議下，開元前期進行了一系列的改革。如廢除苛捐雜稅，廣開言路、用人唯賢，刑賞得當等等。促進了社會發展。「開元之治」即指此一時期。到開元後期，尤其是天寶年間（七二四——七五五），階級矛盾和其他社會矛盾日益深刻尖銳，終於發生安史之亂，唐朝從此走向衰落。

唐玄宗對佛教的政策，配合其政治改革的需要，對佛教採取限制發展的措施，雖然與密宗因緣較殊勝，但總體上佛教在此時處於被限制的狀態。

#### (一) 玄宗與開元三大士

開元期間。先後從印度來了三名梵僧，即善無畏、金剛智和不空，佛教史上稱他們為「開元三大士」。經過他們傳譯經典，弘佈密法，在開元期間創立了密宗，這是在玄宗在位時期唯一成立的佛教宗派，跟玄宗的關係也十分親密。

善無畏（六三七——七三五），原為中印度的貴族，後出家為僧。曾於那爛陀寺學習密教。開元四年（七一六）來到長安，玄宗久聞其名，遣將軍史獻出玉門關迎接等候，深受玄宗的禮遇，先住興福寺，繼勅住西明寺，寧薛諸王都一一降禮欽重，嚴飾內道場，尊為教主。開元五年，玄宗詔勅善無畏於菩提寺開始翻譯經典。開元十二年，又隨玄宗入洛陽，住大福先寺，先後於長安、洛陽兩地譯出密宗典籍多部，共十餘卷，影響最大的是《大日經》七卷，相當於密宗的宗經，密宗的基本理論都包括在這部經裏了。開元二十三年（七三五）善無畏示寂，贈鴻臚卿。

金剛智（六六九——七四一），南印度人，婆羅門種，自幼出家，先習經律，後專密教，開元八年（七二〇）來到長安，玄宗勅迎住慈恩寺，尋徙荐福寺，所住的寺院必建大曼荼羅灌頂道

場以度四衆。義福一行禪師及不空三藏皆行弟子禮（見《宋高僧傳》卷一《金剛智》）。開元十一年勅金剛智於資聖寺翻譯密教經典。主要譯有《金剛灌頂瑜伽中略出念誦經》四卷等。開元二十九年示寂，玄宗勅賜「國師」稱號，代宗時又賜「大弘教三藏」。

不空（七〇五——七七四），北印度人，婆羅門種，自幼來中國，年十五歲禮金剛智爲師，二十歲在廣福寺受戒，旋即奉詔參與金剛智的譯場，協助翻譯密宗經典，開元二十九年，奉師命赴五印度及獅子國，尋求密乘梵本。天寶五年（七四六）返回中國。據唐圓照《貞元釋教錄》卷十一記載，不空共譯出密教經典十一部，一百四十三卷。被稱爲中國佛教史上的四大譯師之一。主要譯有《金剛頂經》三卷，爲密宗重要典籍。天寶五年玄宗請不空住進鴻臚寺，並在皇宮爲玄宗受「五部灌頂」。成爲玄宗的戒師。在玄宗、肅宗、代宗時期，不空備受尊崇。開元三大士中影響最大的就是不空，密宗也在此時正式成立。在玄宗時期，密宗的另一主要人物一行禪師，協助善無畏翻譯《大日經》，並撰《大日經疏》二十卷，成爲密宗的重述著述。圓寂後被玄宗賜諡爲「大慧禪師」。上述幾人當中，不空深得玄宗的親信，多次在宮廷主持密壇法會，祈福消災等，還經常在皇宮講《仁王般若經》。不空本人具有一些神通，如祈禱、咒術均能應驗，玄宗時期敬重密宗，跟開元三大士本身的卓越的成就有關，也反映帝王奉佛現實的一面。

### (一) 奉佛餘說

開元十八年（七三〇）兩京崇福寺僧人智昇進所撰《開元釋教錄》二十卷，玄宗勅入大藏。

開元二十四年（七三六），玄宗又將他《御注金剛般若經》

「頒行天下」。對此，金紫光祿大夫、尚書右丞相張九齡等人上表祝賀，玄宗復詔曰：「僧徒固清，欲以興起，心有所得，輒復疏之，今請頒行，仍慮未愜。」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三十《答張九齡等賀御注手詔》）。不難看出玄宗對《金剛經》的研究還頗有心得。

開元二十六年（七三八），勅天下諸郡，立龍興、開元兩寺：開元二十七年（七三九），勅天下僧尼，逢國忌日，就龍興寺行道、設齋，千秋節，就開元寺祝壽。天寶三年（七四四）四月勅兩京天下州郡，取官物鑄金銅天尊及佛像各一軀，分送開元觀、開元寺供奉。

已上的幾條資料都清楚的表明，玄宗對佛壓抑的同時，也有提倡的一面，只不過在政策上加強了限制而已。

### (三) 沙汰僧尼、禁建寺院

佛教在武則天時代得到迅速發展，宗派相繼成立，寺院、僧尼數字猛增，寺共有四千所，佔有大量土地，雖然土地來源多種多樣，但衆多的僧尼則享有免租稅等一系列特權，寺院經濟的膨脹，及修寺院費用的錢財，數以萬計，嚴重影響了以帝王爲首的封建經濟。玄宗時期，據《舊唐書》卷四十三祠部記載：寺院有五千三百五十八所，僧尼十二萬六千一百人。玄宗採納了姚崇的建議，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，以阻止寺院和僧尼的過度發展。首先，下詔淘汰僧尼。《佛祖統記》卷四十載：「命有司淘汰僧尼」。僞濫者一萬二千人，並令還俗，勅百官勿得創寺，民間勿得鑄佛、寫經。又下詔說：「僧尼數多，踰濫不少，先經磨勘，欲令眞僞區分，仍慮猶有非違，都遣撫檢，聞奏憑此造籍，以爲準繩」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三十《檢括僧尼詔》）。通過沙汰濫僞的做法，使一些不法及私度僧尼還歸民戶。而編造僧籍，又加強

了對現有僧尼的控制及管理。在度僧方面也十分苛刻，逢重大節日方有少數人得度。《全唐文》卷二十六上還載：「天下寺觀屋宇先成，自今已後更不得創造，若有破壞，事須條理任經所縣，陳牒檢驗，然後聽許」。強行規定不得隨意建造寺院。並勅令，「天下村坊佛堂小者，並拆除之，功德移入近寺。堂大者，皆令封閉。」（見《新唐書》卷四十八）。七一三年，玄宗又命令探訪使王志愔在各州郡拆毀那些「無勅寺院」。並下詔對全國寺院進行清理整頓，指出一些沙門不能依教修持而奔走權貴，生活腐化，部份還私度沙彌等，均給予處分（詳見《全唐文》卷三十《澄清佛寺詔》）。在《禁僧徒斂財詔》還特別說明一些不法僧尼出家動機不純，「唯財是斂」，通過種種方式謀取財物，無心於道業，浪跡民間。對此規定，鑒於一些行為不軌僧尼的表現，自此以後「僧尼除講律以外，一切禁斷，六時禮懺，須依律儀，午後不行，宜守俗制。如犯者，先斷還俗，仍依法科罪。」（同上書）。凡在村巡游教化，往還百姓之家，都在禁限之例。同時又用試經度僧的方法度僧。對於玄宗這一系列的措，我們應該給了積極肯定。這些做法雖然有政治目的，對佛教來說未嘗不是好事，借助行政力量來提高沙門素質，維護了僧團的整體利益。尤其試經度僧制度，對唐朝的度僧的素質的提高，起到不可估計的作用。

#### （四）詔令僧尼必拜天子

關於僧尼是否禮敬君親的鬥爭，東晉南朝出現了不同情況，雖然在庾冰輔政時期，桓玄當權之際及劉宋孝文帝都曾先後站在統治階級立場，從儒家的名教綱常出發，要求沙門應敬王者，服王化，稱臣子。但是這種政策或遭到了佛教界強烈反對而未果，或行而復廢。北朝有道人統法果帶頭拜帝王之舉，其後禮敬帝王

也一直在起伏變化。而唐初高祖、太宗對佛教採取了限制的政策，武則天的奉佛，改變了前代的做法，聽任造寺度僧，廣大僧尼享有種種特權，包括不禮拜天子在內。從唐玄宗開始，王權反對佛教特權的鬥爭達到了高潮。玄宗即位不久，就於開元元年下詔：「令道士、女冠、僧、尼致拜父母」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三十）。至開元二十一年，又頒《僧尼拜父母勅》，要求僧尼學習道士、女冠，「不自貴王」、「稱臣子之禮」並令「自今以後，僧尼一依道士、女冠例，兼拜其父母」。前後兩道詔令，時隔近三十年，在佛教方面無人出來與之抗爭，只有按詔令執行。對此《新唐書》卷四十八《百官志崇玄署》上說：「道士、女冠、僧尼，見天子必拜」。《宋高僧傳》卷十五《義宣傳》上也載：「自漢至唐肅宗朝，始見稱臣，由此沿而不革」。這都說明僧、尼放棄「方外之賓」的特權，禮拜君親。玄宗時有的僧尼仍就卓然不群，保持清高出世之表，與其詔令分庭抗禮，但都屬於非法行為，受到法律制裁。在佛、道關係上，唐玄宗一反武則天「釋教在道法之上」的規定。恢復了太宗時道士、女冠在僧尼之上的舊制，此後幾乎一直推行至唐亡為止。

## 六、唐武宗的滅佛

### （一）武宗前唐代佛教概述

貞觀以後，尤其在武周統治期間，佛教達到鼎盛。譯事發達，塔寺林立，僧尼衆多。直到會昌法難為止，天台、三論、華嚴、法相、真言、淨土、律、禪諸宗都已成立。如華嚴宗自杜順以來，經智嚴規模略具，再傳至法藏，長於辯術，大弘宗義。其後又經澄觀著《八十華嚴疏》，著述豐富，澄觀傳法給宗密（會昌元年示寂），著《原人論》，兼習禪宗，為一代大德。天台宗

自智者以來，由灌頂繼承師法，傳至湛然，中興天台，大張教綱，與華嚴、禪宗呈鼎立之勢。法相宗由玄奘開宗設教，弟子窺基繼續著述，復由慧沼、智周、如理等人的弘通，此宗已全盛。然而法相宗義理精微，不易普及，開元以後趨衰微之勢。真言宗經開元三大士及不空而創立，典籍儀軌系統完備，再由惠果，真言宗進入黃金階段，而法難也在此時。淨土宗由道綽、善導遠承曇鸞的系統，深得百姓普遍信仰，成爲一時的主流，念佛法門傳至民間根深蒂固。律宗由道宣承智首的法統，以大乘學說解釋小乘律，於是大成律宗，此時又有法勵、懷素弘傳四分律，三家的弟子遍天下。禪宗自達摩以來，至弘忍，在其門下以神秀、慧能爲佼佼者。慧能親承衣鉢，大吹法鼓於曹溪，道風日遠。晚年弟子遍及南北，各地開花，弟子有青原行思、南陽慧忠、荷澤神會，永嘉玄覺、南嶽懷讓。各領風騷於宗門，到會昌法難時禪宗勢力最大，堪稱獨秀。三論宗入唐後即衰微，故不述。

## (二) 武宗滅佛的原因

① 佛教勢力的強大：上述的情況表明佛教自入唐以來，由於先後得到朝廷的提倡，佛教發展迅速。其影響也日益廣泛。武宗在廢佛勅裏說：「……僧徒日廣，佛寺日崇，勞力於土木之功，奪人利於金寶之飾。……今天下僧尼不可勝數……」（見《舊唐書》卷十八上《武宗本紀》）。這說當時已形成一股強大的社會力量，寺院經濟豐厚，僧尼不可計數，對以皇帝爲代表的封建勢力已構成了嚴重威脅的程度。武宗並且還聲稱「害法害人，無逾此道」（同上書）。因此他採取了粗野、暴烈、無知的行爲來毀壞佛教，完全不顧及佛教的社會地位影響。這種做法表現了其人政治目光的淺陋，深受士人佛徒所不齒。

② 偏信道教：由於唐武宗幻想長生，加上李氏王朝追李聃爲

始祖的原因，而崇尚道教，欣賞道教的長生之術。即召集道士趙歸真等八十一人來宮中，在三殿修「金篆道場」，武宗親到三殿，於九天壇受法篆。會昌五年（八四五）正月。武帝還勅建望仙台於南郊，規模宏大。以道士趙歸真爲右街道門教授先生，封衡山道士劉玄靜爲銀青光祿大夫，崇文館學士，並請他治理崇玄館、吏屬、鑄印均有。武宗原即對佛教沒有興趣，加上道士趙歸真等人的從旁煽動，更增加了其對佛教的厭惡。

## (三) 法難前對佛教的種種做法

根據日僧圓仁《入唐求法巡禮記》，將武宗在沒有正式毀佛前已有種種行爲來打擊佛教。圓仁身遭法難，耳聞目睹，所述極詳。

開成五年六月十二日聖誕之時，於大內供齋，兩街大德與道士互相辯論。道士身著紫衣，大德不可。南天竺寶月三藏入朝，其人及弟子被收禁棒打。開成末年召道士趙歸真八十一人入禁中，親受法篆。會昌二年三月三日，勅無籍僧還俗，不置童子沙彌。武宗毀佛至此已見端倪。五月又對外國僧人進行檢察，勅停止宮內供奉大德二十人。六月十一日值聖誕日，勅僧道在殿前辯論，道士二人著紫，沙門如舊。十月十九日，勅下全國所有僧尼凡習咒術，禁令，雜工巧，及不修戒行者，並勒還俗，充入兩稅戶。先後還俗者達五千多人。會昌三年四月中旬，勅殺天下摩尼師。五月二十五日勘問諸寺外來僧的來由。六月有韋宗卿進《涅槃經疏》二十卷，《大圓伊宗鏡略》二十卷，武宗勅焚之，並毀其稿。並斥佛爲戎人，經疏爲胡書，在此前後又勅焚宮內佛經，埋佛菩薩並天王像等。九月勅兩街功德使疏中城中僧人。無籍僧盡令還俗，其它諸州依此行事。從此，京城內講經說法全部禁絕。會昌四年三月勅不許供佛牙。包括五谷山、法門寺等均不許

供養，如有違者處以刑，因此諸州縣無人來往朝拜，又準勅勘責有僧無公驗者，可以在當處打殺。焚燒內道場所有佛像，而供奉天尊老君。同年的聖誕不召僧來論議。並勅僧尼不許街裏行，鐘聲以前歸寺，不許宿別寺，違者處罪。聖誕日的當天，道士奏云：孔子言黑衣繼十八子為天子。黑衣指僧人，十八子則指李氏帝王，而此時武宗正是第十八代帝王。武宗信奉道教，對此奏書毫不懷疑，憎佛愈甚。加上道士趙歸真在武帝面前譏毀佛教，勸說除去，至此武帝毀佛已全部進行。

#### (四) 武宗廢佛的經過

會昌四年（八四四）七月，勅令拆毀天下山房、蘭若、普通佛堂、村邑齋堂，僧尼勒令還俗。《全唐文》卷七十五《南亭子》上曰：「武宗皇帝始即位，去山台野寺四萬所，冠其徒幾至十萬人」。這是從地方開始，拆除中小寺院及蘭若。到會昌五年四月，勅祠部檢撫天下佛寺、僧尼的數字，對佛教寺、僧進行調查統計，為滅佛做準備。調查結果，全國共有大中寺院四千六百所，蘭若四萬所，僧尼二十六萬五百人。同年七月，下勅並省天下佛寺，勅令兩都兩街各留佛寺二所，每寺留僧三十人。長安左街留慈恩寺和荐福寺，右街留西明寺及莊嚴寺。其節度、觀察使治所及同華商、汝州，各留寺二所，分三等；上等留僧二十人，中等留僧十人，下等五人。其餘所有僧尼都勒令還俗。又下詔，東都止留僧二十人，諸道留二十人減半，留十人減三人，留五人皆去之，所留寺院皆由鴻臚寺掌管，不隸祠部（祠部掌管天地、宗廟大祭，鴻臚寺管朝貢客使），所有非保留的寺院限期拆除。並派人監督，拆毀寺院的財貨田產，一律沒收。所有廢寺的銅像、磬、鐘統統收繳鑄鐵使，銷毀鑄錢，所有鐵像，鑄做農具，銷毀費用由國家支付。一般家裏的金、銀等佛像，限一個月交

出，如違勅罪（見《舊唐書》卷十八《武宗本紀》）。唐武帝通過粗暴措施崇道廢佛，其結果有四千六百多所大中寺院被毀，蘭若四萬被拆，勒令還俗僧尼有二萬六千五百人，收回寺田數千萬頃，寺院的淨人，充兩稅戶的十五萬人。

#### (五) 武宗廢佛簡評

在唐代諸帝中唐武帝是個政績平平，然而確是唯一的一個堅決排佛的皇帝。他從國家政治經濟利益出發，排斥佛教，推崇儒、道二教。對佛教外來文化採取敵視態度，用粗野的措施來取締佛教。這種無知、愚味的做法是唐武宗脫出常軌的行為，病態的表現。造成這一事態的原因，除了偏激的認識和錯誤的估計外，同他個人素質低劣也有關係。不懂得佛教的社會基礎及佛教的教義可以純化社會的價值，簡單的訴諸強力手段，武宗廢佛，毀寺殺僧，勒令還俗，做法凶殘。這是唐武宗的錯誤的宗教政策所造成的悲劇。武宗滅佛並不反映整個統治者集團的集體意識，暗中反對者大有人在。因此雖然得逞一時，但不能長久，滅佛一年後，武宗嗚呼死去，宣宗即位，道士趙歸真、劉玄靖等人被一誅殺。原因是「惑武宗排毀釋教」（見《舊唐書》卷十八下）。罪有應得，當時反佛的李德裕被貶至外地，宣宗遂大興佛教，一時「斤斧之聲，不絕天下」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七九四）。佛教又得到了一定的恢復，然而佛教典籍在廢佛時大量被焚燒，義學研究水平不高，佛教從總體上已結束了隆盛時期的繁榮。此後唯禪宗、淨土、天台成為五代至宋元時期的主流。

#### 七、唐代其它諸帝與佛教關係舉要

以上通過唐高祖、太宗等與佛教關係的略述，突出說明有唐一代帝王對佛教政策急劇轉變的幾個重大時期，對佛教興衰產生



了直接影響。下面再對其它諸帝簡要說明。

唐高宗李治與佛教，其人奉佛，主要表现在修建大慈恩寺，度僧三百。請玄奘綱維寺任，並在寺內造譯經院。撰寫經序，鼓勵支持玄奘譯經，指派群臣參加譯事。在佛道關係採取平等的方（詳見《全唐文》卷十四）！

唐肅宗、代宗與佛教；唐肅宗李亨，即位不久，勅「天下寺觀，各度七人」。乾元元年（七五八），肅宗依不空受戒灌頂。上元元年，勅僧尼朝會，不須稱臣。代宗也崇佛，請西明、資聖兩寺僧衆念《護國仁王經》，並講說。其人率百官前去行香、禮敬。並多次下詔書維護頌揚佛教（詳見《全唐文》卷四十一—四十九）。

唐憲宗與佛教，其最突出的就是迎佛骨來宮供奉，韓愈《諫佛骨表》作於此時。

穆宗在位期間，親製《南山律師贊》（見《全唐文》卷六十七）。並設壇度僧。

唐敬宗李湛，在寶歷元年（八二五），勅兩街建立「方等戒壇」。並鼓勵僧人用俗講的方式弘化。

唐文宗在八〇三年，祠部奉請「天下僧尼非正度者，允許申請度牒」。申請者多達七十萬人。八〇三年澄觀示寂，文宗爲之「輟朝三日」、「重臣縞素」，撰寫《華嚴四祖清涼國師像贊》，宰相裴休奉勅撰碑，稱頌澄觀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七十五）。又下《條流僧尼勅》精整僧團，試經度僧及修寺院（見《全唐文》卷七十四）。

唐宣宗即位，立即復興佛法，一改武宗對佛教的政策，杖殺趙歸真等十二人，廣度僧尼，令隸屬祠部，並發度牒，同時修復寺宇。其後的懿宗、僖宗對佛法也盡力推崇，昭宗也是如此，只

是建樹無多，故不贅述。

## 八、總論

綜觀唐代帝王與佛教的關係，可以得出如下結論，首先表現在對佛教各宗兼容併包：如太宗對杜順、弘忍、智威、玄奘均加以崇禮。他們彼此學說不同，宗派各異，太宗一視同仁，不對他們的學說不同岐來論是非。他們的學說能自由發達，蔚爲太宗的重要保證。武則天對佛教各宗派的態度也是如此，崇敬法藏，禮候慧能、神秀，置其門派之爭而不顧，對律學大師義淨同樣重視。其它各朝也情況如前。唐代各朝對佛教的諸宗派，能同時提倡，還表現在譯經方面。對此唐王朝給予組織和獎勵，被視爲國家大事，主譯者由朝廷任命，助譯人也常有由朝廷派選，譯場所需都由國家供給。先後有玄奘、義淨、菩提流支、實叉難陀、「開元三大士」等，所譯經典內容廣泛豐富，爲唐朝義學興盛提供了文獻上的先決條件。這種態度表現了唐人的豁達心胸，不但對佛教如此，儒、道也同樣重視，收到了「草異色而同芳」的效果。在控制教團規模方面，唐代帝王着重限制佛教政治和經濟力量的發展。僧尼的素質普遍很高，這與試經政策有直接關係，義學大德輩出，紛紛創宗立說，闡發義理，使佛教義學達到空前的興盛，在這過程中，唐代帝王對佛教的提倡起了促進的作用。也有玄宗對佛教採取了限制的辦法，武宗又以行政力量粗暴毀佛，繼承了歷史上野蠻的思想專制，影響極爲惡劣。經典佛像、壁畫、精妙絕倫的寺塔被毀之殆盡。是佛教的不幸，許多宗派從此一蹶不振，宣告佛教鼎盛階段的基本結束。同時也是唐代佛教政策的最大的失敗，沒有帶來任何好的社會效果。

（完）